

中国教育报刊社

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 创新案例征集公告

一、活动宗旨

教育是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之基；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集中展示各地各校以教育家精神引领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的前沿探索与显著成效，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筑牢教育强国建设根基，在教育部教师工作司指导下，中国教育报刊社启动“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创新案例”征集活动。优秀案例将在中国教育报刊社全平台报道、宣传与推广。

二、推选原则

（一）价值引领性。案例须以党的教育方针为统领，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面向建成教育强国目标任务，紧扣“弘扬教育家精神、打造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主线。

（二）实践可信度。案例须真实落地、成效可量化，经过

一段时间实践检验，师生认可、家长满意、社会公认。

（三）变革突破性。在教育家精神弘扬践行、师德师风建设、教师培养培训、管理评价改革、强化待遇保障、推进数字赋能、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推进教师国际交流合作等关键领域有理念创新、制度创新、模式创新、技术创新。

（四）示范辐射力。案例可复制、可推广，对区域或全国教师队伍建设具有示范引领价值，能够形成良好政策效应和社会反响。

三、征集对象

（一）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教师工作职能处室）。

（二）部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

四、征集类别

（一）教育家精神引领下的教师成长内生动力激发

聚焦教育家精神弘扬践行、优秀教师宣传选树与表彰奖励的经验做法、创新实践等。

（二）师德师风建设

聚焦健全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重点工作及师德教育、日常监管、考核评价等。

（三）教师培养培训模式

聚焦教师教育综合改革，覆盖教师教育体系建设，教师培养模式创新，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教师培训典型经验做法等。包括但不限于“国优计划”、“优师计划”、本研衔接师范生培养、校地合作协同培养、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国

培计划”、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职教“三名”计划、职教创新团队建设、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建设、本地化校本研修等。

（四）教师管理评价改革

聚焦人口变动背景下教师资源配置、深化“县管校聘”改革、教师非教育教学减负白名单、职称评聘绿色通道、高校青年教师队伍建设、教师评价改革、产业兼职教师队伍建设、优化教师编制及岗位管理等。

（五）教师待遇保障

聚焦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长效机制、加强班主任待遇保障、保障教师课后服务管理待遇、乡村教师周转宿舍与保障性住房建设、教师健康关爱、尊师惠师举措等。

（六）数字赋能教师专业发展

聚焦人工智能赋能教师发展、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应用、“中国教师”小程序应用、教师数字画像、智能备课平台建设与应用、智慧教育助力乡村教师成长等。

（七）乡村振兴与欠发达地区教师支持

聚焦银龄计划、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三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组团式”援疆、“特岗计划”、县中头雁教师岗位计划等。

（八）教师国际交流合作

聚焦国际化师资培养培训、教师教育院校全球协作、全球教师标准共建、数字共同体与数字资源构建、交流合作平台机制等。

（九）综合与其他

聚焦跨学科、跨学段、跨领域的集成创新，或上述方向之外具有重大突破的教师队伍建设实践。

五、征集方式与程序

（一）组织渠道

1.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每个类别可推荐 1 个、总数不超过 6 个。

2. 部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推荐：每单位限报 1 个案例。

（二）时间安排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

（三）材料提交

1. 申报表：填写《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创新案例申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成 PDF。

2. 文字材料：4000 字以内，包含“背景与问题”“创新做法”“突破性成效”“经验启示”“下一步计划”五要素，要求数据真实、案例鲜活，避免空话套话。

3. 辅助材料：

（1）图片≤8 张，JPG≥2M，附 30 字以内说明；

（2）视频不超过 1 个，MP4 格式，尺寸为 16:9，分辨率不低于 720P，时长≤6 分钟，可配字幕或解说；

（3）媒体公开报道、政策文件、获奖证书等可一并附上。

4. 打包要求：将申报表 PDF+文字材料 Word+辅助材料文件夹压缩成 RAR 或 ZIP，以“省（区、市）+单位+案例名称+

类别编号”命名，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主题同文件名。

六、推选与发布

（一）省/校推选：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部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结合本地/本校教师队伍建设工作，分别组织优秀案例推选，并加强把关。其中，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推荐省域内地市、区县、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案例，或者省级层面教师队伍建设案例。

（二）审核评议：组委会从申报资格、规范性等方面对各地各校报送材料进行初审。邀请教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家指导委员会及主流媒体专家，按类别对报送材料进行评议。

（三）宣传发布：部分优秀案例将在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推进会暨 2026 年教师队伍建设工作部署会上进行交流。优秀案例将由中国教育报刊社社属媒体平台持续深度报道。

七、联系方式

中国教育报刊社案例征集组委会

电话：010-82296843 010-82296669

联系人：黄浩 万景达

邮箱：zgjsbqmt@163.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

邮编：100082

八、注意事项

（一）申报单位须对材料真实性、知识产权、人物肖像权

等负责，一经发现弄虚作假，取消参评资格并通报。

（二）组委会享有对入选案例的公益传播、展览、出版、改编权。

（三）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任何机构与个人不得以征集名义开展收费培训或推销。

（四）未尽事宜由组委会负责解释。

